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环武太验〔2019〕3号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腾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500万套汽车发动机管路、1000万套涡轮增压器零件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意见的函

江苏腾驰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江苏腾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500万套汽车发动机管路、1000万套涡轮增压器零件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申请》及《江苏腾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套汽车发动机管路、2000万套涡轮增压器零件项目（第一阶段年产2500万套汽车发动机管路、1000万套涡轮增压器零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收悉。常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9年1月组织相关部门对该项目配套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桂阳路3号。公司于2018年

5 月委托苏州清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获得了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武行审投环〔2018〕282 号）。

本次验收内容为江苏腾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汽车发动机管路、2000 万套涡轮增压器零件项目中的年产 2500 万套汽车发动机管路、1000 万套涡轮增压器零件项目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整体验收。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厂区设置了一座 30 m²危废贮存仓库对危险废物进行接收、贮存，该仓库位于车间三研磨处的对面，设置了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措施。厂内设有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场所，设有防雨淋措施。

三、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无锡市新环化工环境监测站编制的《江苏腾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汽车发动机管路、2000 万套涡轮增压器零件项目（第一阶段年产 2500 万套汽车发动机管路、1000 万套涡轮增压器零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

固废：全部按规定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项目在设计过程中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

项目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全过程管控，减少二次污染；强化环境风险

防控措施，提高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建立畅通的环境公众参与平台，公开环境信息，加强与公众的沟通。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代章)

2019 年 1 月 31 日